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8-029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5月4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2018年5月15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文。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在任期内能按照国家的政策、法规,以勤勉敬业,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按期保质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了真实、准确的审计报告。因此,建议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本次会议部分审议事项属于股东大会决策职权,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公司于2018年6月7日下午15:00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屿后南里158号厦门京闽中心酒店26楼2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8-030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8年6月7日(星期四)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6月7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6月6日至2018年6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6月7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6月6日下午15:00至2018年6月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1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6月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屿后南里158号厦门京闽中心酒店26楼2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调整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议案6、议案7、议案8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提案4:《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提案5:《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调整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回执(请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2018年6月4日(上午8:30--17: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证券投资部。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361012,信函请注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何英、邓金银

(2)联系电话:0592-5065075　传真号码:0592-5030976;0592-5209525

(3)联系邮箱:zhengquan@wanli.com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85

2、投票简称:万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6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6月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8年6月7日召开的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提案4:《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提案5:《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调整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股份性质和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回　执

截至2018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________________持有"万里石"(002785)股票____________股,拟参加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8-027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签署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该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成立日为2018年2月6日,到期日以赎回日期为准,年化收益率为浮动收益。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8日、2018年3月14日、2018年4月19日将该款理财产品的部分份额赎回,累计收回本金1,500.00万元。详细内容请见分别刊登在2018年2月8日、2018年2月13日、2018年3月17日、2018年4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关于赎回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关于赎回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关于赎回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将该款理财产品的部分份额赎回,收回本金400.00万元。该部分份额相对应的理财收益37,671.23元,已于2018年5月15日到账。

截至本公告日,该款理财产品尚有本金1,600.00万元未赎回。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8-028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5月22日(星期二)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2)。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1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22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下午15:00至2018年5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的表决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回避表决的股东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苘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副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各家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说明:

(1)议案4、议案11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的表决权。回避表决的股东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二)议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4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4.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各家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5月17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苘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委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传真以2018年5月17日下午17:00以前收到为准;如采用信函方式登记,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苘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631-8549156
联系传真:0631-8545018、8545388
邮政编码:264414
联 系 人:宋战友、张红江
电子邮箱:weida@weidapeacock.com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6

2、投票简称:山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1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2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题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4.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各家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请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之一,并在相应栏内打"√"表示。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做选择,则视为无效委托。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6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上午9:3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5)。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用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18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17日—2018年5月1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15:00至2018年5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4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18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 会议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丰路19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五)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审议《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七)审议《2017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八)审议《2017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确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8年4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及《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审议《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
7.00	审议《2017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审议《2017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8年5月15-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董事会秘书办会务组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说明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彭韶敏女士
联系电话:0754-88887818
传 真:0754-88887818
电子邮箱:peng.shaomin@nanyangcable.com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邮 编:515041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特此公告。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2

2.投票简称:南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审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审议《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			
7.00	审议《2017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审议《2017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文化　公告编号:2018-020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工业区玉亭路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5月24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5月23日——2018年5月2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4日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3日15:00至2018年5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8日

二、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作2017年度述职报告。

四、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五、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8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具体工作时间为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工业区玉亭路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七、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会务联系方式:

1、姓名:刘先知、谢巧纯

2、电话:0754-83689555

3、传真:0754-83689556

4、电子邮箱:stock@huaweitoys.com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特此通知。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02,投票简称:骅威投票。

2、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3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2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注:议案填写方式,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该议案效力不影响其他议案的效力。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湖南盐业　公告编号:2018-027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股票近期价格涨幅较大,从5月4日至今累计涨幅达到54.27%,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 公司市盈率水平较高,截至2018年5月16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120.26,公司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 2015年至2017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0715.38万元、14424.84万元、17992.76万元,2015年至2017年业绩存在不稳定的情况,公司未来可能存在业绩波动的风险。
- ● 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近期价格涨幅较大,从5月4日至今累计涨幅达到54.27%。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同行业市盈率。现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敬请各位投资者关注公告中披露的相关风险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公司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同行业相关上市公司市盈率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最新股价	最新滚动市盈率
603299	井神股份	10.55	33.13
002053	云南能投	10.47	34.89
600328	兰太实业	9.34	19.62
002748	世龙实业	12.23	30.24

数据来源:wind资讯　　　　截至2018年5月16日

截至2018年5月16日,根据WIND发布的行业市盈率显示,同行业滚动市盈率中位值为25.15,公司滚动市盈率为120.26,该市盈率水平已显著高于同行业滚动市盈率。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票涨幅较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从5月4日至今累计涨幅达到54.27%。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三)业绩波动风险

2015年至2017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0715.38万元、14424.84万元、17992.76万元,2015年至2017年业绩存在不稳定的情况,公司未来可能存在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29　股票简称:好利来　公告编号:2018-063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8年4月1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且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6,6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2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8年5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5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23	好利来控股有限公司
2	08*****424	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3	08*****373	余江县乔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	08*****380	余江县衡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年5月16日至登记日:2018年5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829号
咨询联系人:马志容、朱锦宇
咨询电话:86-592-5772288
传真电话:86-592-5760888

六、备查文件

1、《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6日